



Brad Fitzpatrick



丁雪丰 译

Brad Fitzpatrick是所有受访者中最年轻的一位,也是其中唯一一位从未在没有因特网或个人电脑的世界里生活过的。他出生于1980年,很早就开始了自己的程序员生涯,5岁时就在一台自制的Apple II克隆机上学习编程。在十几岁时,正好赶上因特网革命的大潮,他一头扎入其中,在高中时就建立了自己的第一个商业网站,在进入大学前的那个夏天创立了著名社区LiveJournal。

LiveJournal的日渐流行迫使Fitzpatrick走上了学习构建可伸缩网站的艰

难之旅,期间他和他创办的Danga交互技术公司里的程序员们开发了几个开源软件,其中包括memcached、Perlbal和MogileFS,现在被用于很多世界上最繁忙的网站的服务器上。

Fitzpatrick是个典型的极有才华的世纪之交的Web程序员,他的主要编程语言是Perl和C,需要时也会用Java、C++、Python、JavaScript和C#。他做的所有编程工作基本都与网络相关,比如为网站构建更好的后端基础设施,设计协议和软件来让博客阅读软件获知博客更新,甚至为他的手机编写代码以便在摩托车上就能自动打开车库门。

我们将谈到他在读著名儿童系列丛书Clifford the Big Red Dog的年龄就开始学习编程,为什么能够很高兴地一边念大学,一边运行LiveJournal,以及他是如何学会不惧怕去阅读他人的代码的。

Seibel: 你是怎么成为一个程序员的?

Fitzpatrick:我父亲曾在Mostek^①工作。这个公司是制造内存的,他对电脑 很感兴趣。他做了台Apple II电脑,材料几乎都是多余的废弃部件。他和我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① 集成电路制造商 ,成立于1969年 ,在其巅峰时期曾占据全球85%的DRAM内存芯片市场 份额。

母亲坐在电视机旁把部件焊起来,这个工作花了他们好几个月,只是把它们焊起来而已。然后我父亲从公司里拿了些不能卖的ROM,这些ROM有一位或几位不能用,有的在高位,有的在低位。后来不知怎么着他们弄到了Apple II ROM,接着就不停地将ROM烧到无法工作的芯片上,直到找到一块能用的为止,损坏的那位正巧是好的。最终,他和他的一帮同事终于做成了自制Apple II。我差不多从两岁起就在上面玩或者看他编程。

Seibel: 他是个程序员还是个硬件工程师?

Fitzpatrick:他是个电气工程师,偶尔也写写程序。我五岁时他就教我编程,搞笑的是我六七岁时就超过他了。我母亲说我是一边读*Clifford the Big Red Dog*,一边读从图书馆借来的Apple II程序员手册。我会把"变量"念成"贝量"。我早期的一些记忆就是和父亲一起编程。比如他把我拖进厨房,在纸上写下一段程序,问我:"你觉得这段程序是什么意思?"我记得那程序好像是"10 PRINT HELLO, 20 GOTO 10"。

Seibel:那么说你是从BASIC开始的?

Fitzpatrick:是的,就是BASIC。我当时还不能使用鼠标、高级图形模式和 彩色,直到我们家的一个朋友向我介绍了C并给了我Turbo C。那年我大概八 岁或者十岁。我父亲在1984年去了Intel,我们就搬去了波特兰。他帮助设计 了386和486,现在仍在Intel。我们总是能有新的有趣的电脑。

Seibel:那你有没有试过汇编语言呢?

Fitzpatrick:我在计算器上做过些汇编,比如TI计算器上的Z80,但仅此而已。

Seibel:你还记得是什么吸引你开始编程的吗?

Fitzpatrick:我不记得了,只是好玩吧。我母亲不得不限制我使用电脑,好 让我出去和朋友们一起玩。我的朋友们会跑过来说:"Brad又在玩电脑。他 太无聊了。"我母亲则会对我说:"到外面去玩吧。"

Seibel:你还记得写的第一个比较有意思的程序吗?

Fitzpatrick:我们以前有台Epson打印机,它配有几本又大又厚的手册,手 册最后是程序员指南。我就在Apple上写了点东西,我可以在高级图形模式 下画些东西, 当程序完成绘制(线段、图案或别的什么)之后, 按下Control C,在后台一个不会显示的帧缓冲区里键入一段内容,加载另一个程序,它 会读取屏幕并打印出来。

在那之前,我记得还写过一个程序,每当我敲击一个键,它就移动稿面, 我按退格稿面会向回退,这样打字时就感觉像是在用打字机一样了。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这是我的第一个程序,好比方K是抓取的下一个字符,如果K等于a,打 印a:如果K等于b,打印b。我几乎处理了每个字母、数字和一些标点。后 来一个念头一闪而过"等等,我可以说'打印一个变量!"然后用1行代码 替换掉了40行。"天啊,这太棒了!"对一个六岁的孩子来说,这已经是抽象 能力的极限了。

那些都是比较有意思的早期作品。到了中学,我开始开发游戏,为朋友 们制作图形编辑器和关卡编辑器,他们会把图形做进关卡中,随后我们再把 它卖给其他同学。我记得我不得不检测EGA和VGA。如果VGA跑不了,就 退回到EGA模式,使用另一组适合当前屏幕的贴图,为此我们必须为所有的 东西做两组图形。学校的人会出大概5美元买它,然后安装,接着发现它不 能用,他们的家长就会给我爸妈打电话大喊:"你儿子拿那没用的东西从我 孩子那里骗了5美元。"我母亲就开车带我过去,坐在死胡同里等我进同学家 调试并修复我的程序。

Seibel: 那段日子里你有没有上过关于编程的课?

Fitzpatrick:没有。就是从图书馆里借了一两本书,然后随便玩玩。当时没 有真正的论坛或因特网。后来我连上了一个BBS,但上面并没什么内容,它



没有联上因特网,只是一群人在玩棋类游戏而已。

Seibel: 你的学校有AP^① C.S.(计算机科学)或类似的课程么?

Fitzpatrick: 呃,我们没有APC.S.课程,但我们有计算机程序设计课。有一 个老师在上这门课,不过我都可以在教室后面讲高级课程了。他们还在用我 写的图形编辑器和图形库,他们要做的项目是开发一个游戏。我偶尔还会碰 到那个计算机老师, 他是我家的一个朋友, 我会在我哥哥的足球比赛上看到 他,他会说:"是啊,我们还在用你的库呢。"

我的确参加了AP C.S.考试,那是在考试从Pascal换成C语言前的最后一 年,一年后又从C换到了Java之类的语言。我不懂Pascal,所以去附近有APC.S. 课程的高中上了一些夜间班,大概三四次吧。后来我找了本书来学Pascal, 我把大多数时间花在用Pascal画星形线上,因为那时我刚学三角学。我会说: 哇哦,正弦和余弦太有趣了。我又可以一显身手了。"

Seibel:那你考得怎么样?

Fitzpatrick: 我得了5分^②。考试内容是写一个大整数类。现在这是我招聘人

编

① Advanced Placement项目,在美国和加拿大的高中提供大学级别的课程。

② AP考试最高5分。

员的一道面试题"写一个能够进行任意大整数乘法及除法的类。"既然我能 在高中的一次AP考试中做出这道题,那么他们在这儿应该也能做得出来。

Seibel:你大学第一年的夏天在Intel工作,那在高中时期有没有做过程序员 的工作呢?

Fitzpatrick:是的,我在Tektronix^①工作过一段时间。在正式工作之前,我 有几个主机账号。我写了些机器人程序,往聊天室里灌水,把AOL惹翻了, 这么做确实让人讨厌。我在另一个Windows程序中编写AOL客户端脚本,还 写机器人程序猛提交AOL的线上表单,获赠CD。因为不想让他们发现这是 重复表单而只寄一张CD,我用了自己名字的各种变体。这些账户有100个免 费小时,或者是5000个免费小时。在这几千次表单提交后,整整一个星期, 邮递员会天天带着很多CD过来。

我妈妈说:"见鬼, Brad, 你会有麻烦的。"我回答:"呃, 这是他们的 错,对吗?"后来有一天,有一个找我的电话,我接了(通常我不去接电话), 电话那头是一个AOL的人, 他对我大叫"别再向我们提交表单了!"我平时 的反应并不敏捷,但这次我立刻回敬了他":为什么你们会寄给我这些废物?



① 测试、测量与监测领域的知名公司。

每天都有邮递员过来,扔下这些CD!"他说:"对不起,先生。不会再发生 这样的事情了。"然后我把这些CD都用来布置大学宿舍了,它们现在还放在 我家车库的一个盒子里呢。我记得它们曾是很好的装饰品,所以没有扔掉。

恶搞完AOL后,我得到了一个当地ISP的shell账号。大概上我就是在那 时学的Unix。虽然不能运行CGI脚本,但我可以用FTP上传东西,所以我就 在家里的台式机上运行Perl程序来生成整个Web站点,接着再上传到服务器 上。后来我在Tektronix得到了一份工作,类似暑期实习。当时我已经很懂Perl 和Web了,但还没有做过动态Web。在1994年、1995年时,Web还是个很新 的东西。

我去Tektronix上班的第一天,他们给我介绍我的办公用品: 这是你的 电脑。"那是一台大的SPARC工作站,也可能是别的什么运行了X和Motif的 机器。" 这是你的浏览器。" 可能是Netscape 2, 我记不清了。" 如果你有CGI 的东西,放到这个目录里。" 我记得那天晚上我写了个最基本的Hello World 的CGI程序,大约就三行吧,我感叹道:"天哪,这太有意思了。"第二天早 上六点我就来工作了,继续疯狂地写CGI。

后来我开始自己做动态Web编程。当时我找了台支持CGI的Windows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Web服务器。我最终说服了我的ISP(也许是和他们交情不错,或者之前给 了他们不少帮助让他们信任我):"OK,我们会运行你的CGI,但开始前会 对它们做审核。"他们仔细查看了代码,然后把那些代码扔到他们的目录里。 那是一个投票站的脚本,你可以用它来创建投票程序,例如:"你最喜欢的 电影是哪部?"添加完选项后就能开始投票了。后来的几年里它变得越来越 流行了。

Seibel: 是FreeVote吗?

Fitzpatrick:是的,在弄爆我的主机后它变成了FreeVote。那时Banner广告 真的很流行,也许就是那段时间开始流行起来的,我通过它赚到了越来越多 的钱,得到越来越好的合同,每次点击的收益也越来越高。最高时每点击一 次广告我就能赚到27美分,就算是按今天的标准,我觉得也是相当夸张的。 有了它,我每个月在Banner广告点击方面能有2.5万~2.7万美元的收入。

这些都是在高中时做的,我整个高中时期都在私下做这事。我还在Intel 做了两个夏天,随后在进入大学前的最后一个夏天,我办起了LiveJournal。 为此,在进入大学的第一年,我卖了FreeVote,基本上算是送给一个朋友的, 大概只要了1.1万美元,因为我想摆脱它,还有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Seibel:你有了ISP并开始使用Unix,这有没有对你编程带来什么变化?

Fitzpatrick: Unix并没让我抓狂。我没办法理解Windows上都发生了什么, 也许你看过Windows API——每个函数都有差不多20个参数,它们都是标志 位,而且一半都赋了0值。完全不知道发生了什么。当有东西无法正常工作 时,你根本没办法知道究竟是怎么回事。

Seibel:你早期的编程方法或编程风格和你现在所想的有什么明显的不同之 处吗?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Fitzpatrick:我用过很多种编程风格,面向对象的、函数式的,现在用的这 种有点怪异,混合了面向对象和函数式编程。这是我热爱Perl的原因,虽然 语法很丑陋,有很多历史包袱和瑕疵,但它从不限制我写代码的风格。用你 喜欢的风格去写就是了。你能让代码优雅一致,却没有和特定语言相关的风 格。直到我进入Google,我写的Perl代码才慢慢少了下来。

运营LiveJournal后,我也做了很多测试工作。尤其是当我开始和他人共 事时,我意识到永远也甩不掉自己写的代码,要一辈子维护它们时,我开始 写测试了。在十年前的博客文章上,我收到了这样的评论:"嘿,我看到这 段代码,发现了一个问题。" 然后我立刻着手维护代码。

我现在维护着很多代码,还有其他很多人在和它们打交道,如果有什么地方不清楚,我会假设有人理解不了我写的某些不变式。因此,当我要搞些小聪明时,通常我都会保证在代码出现问题时有测试及时跳出来。我也强迫其他人写测试,他们基本上都为我工作。我会为自己的代码写测试,当别人写代码时我会告诉他们:"你确定这段代码能工作吗?写个测试证明给我看。"有时,他们会意识到"天哪,这么做太有用了",尤其是在后期维护的时候。

Seibel: 你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和他人一同共事的?

Fitzpatrick:差不多是在大学结束的时候,我开始雇用其他人,尤其是毕业搬回波特兰后。

早期的雇员是客户支持,所以他们不用写任何代码。慢慢地,我开始雇用程序员。我雇佣的第一个人是我的一个网友,他的名字是Brad Whitaker,我们都有名为BradleyLand或BradleyWorld的网站,因此我们找到了对方的网站。我比他早几年开始Web编程,也可能是早一年,他问我"嘿,你的网站是怎么做的?"就是说它到底是HTML、Frame、CGI还是Perl的。后来我开始接很多合同项目,我就把一些我不做的项目给他。有一次我们有个大项



目,谁都没有办法独自完成,我找到他说"这个项目需要两个人来做。"他让我飞去宾夕法尼亚,也许是匹兹堡?我对东海岸完全没概念,我是个生活在西海岸的人。也许是费城?有牛肉奶酪三明治^①的地方。

Seibel:是费城。

Fitzpatrick:是的,我们第一次见面是在一家便宜的旅馆里,我感觉好像早就认识他一样。他和我打招呼:"嘿,最近怎么样?"他走了进来,在我旅馆的卫生间里上了个厕所,当时我就站在那儿,可他连门都不关。我回答道: "还不错。你还真惬意。"虽然我们从未谋面,可就像认识了四五年一样。然后,我们就开始干活了。

他住到我空余的一间卧室里,我们差不多把厨房给搬空了,架起几张桌子,放上电脑就开工了。我们通常10点或11点起床,干到中午,看会儿电视(穿着短裤坐着看电视),然后不间断地工作到早上三四点钟。后来,我的另一个朋友从华盛顿大学过来度暑假。他是我大学一年级后认识的,我们三个在一起忙碌着。这个朋友住在市区,早上坐轻轨过来,然后滑滑板到我家。他就坐在外面用Wi-Fi上网、写程序,直到我们醒过来去给他开门,让他进来。

一起有了三个人,房子就有点挤了,我就说:"哦,好吧,我们搞间办公室吧。"于是我们弄了间办公室;我们既然有了这些空间,不如再雇点人吧!"在随后的两年里,我们慢慢扩大到了12个人,而LiveJournal也逐渐流行了起来,当然压力也更大了,因为我还得处理人事问题。

后来,我妈妈来处理人事,随后我们的关系就有点紧张了,因为她为我工作。我给她定了几条规矩:"如果你给我打电话,要分清楚是私事还是公事。要么只谈私事,要么只谈公事。你不能在工作与私人问题间换来换去的。"如果她转变话题,我就会挂电话。然后她再打回来,我会说"你搞混了"。



① cheesesteak,费城牛肉奶酪三明治,这是费城及其附近地区的食品。用一种细长的意大利面包,里面有切得很薄的肋眼牛肉片加炒过的洋葱及蘑菇,然后淋上融化的奶酪酱,也可加上红椒或者是很辣的小尖椒。(摘自维基百科。)

这真的搞得很紧张,当我把公司卖掉时她真的很高兴,她不用再为我工作了, 我们也不用争吵了。

Seibel:那时你的公司还接合同工项目吗.还是说这就是整个LiveJournal了?

Fitzpatrick: 差不多这就是整个LiveJournal了。我们还打算开个照片托管服 务,这方面Flickr做的比我们好,我们的那个有些过度设计了:漂亮的抽象, 能结合到任何东西中。为LiveJournal做的每个新的基础设施,我们都会问 自己: 它怎么和FotoBilder结合到一起?"为此,我们把每样东西都抽象 出来。Memcached是抽象的,因为没有必要把它和LiveJournal绑在一起。随 后我们还做了个类似GFS的文件系统,还有一个任务队列。为了提高可扩 展性,我们不停地开发基础设施组件,它们能被应用于我们的各项产品之 中,由于没有复杂的依赖关系,它们的维护也更方便了。虽然可能会增加 一些工作量,但如果能减少依赖,那还是很值得的,所以我们开发了所有 这些通用基础设施。

Seibel:我对于你扩展LiveJournal的过程有些好奇,你是从什么地方开始的,

一路上又是怎么学到你需要的东西的?

Fitzpatrick:我们和其他客户共享一个Unix主机,差点把它搞挂了。

Seibel:以CGI的方式运行的吗?

Fitzpatrick:是的。我想从严格意义上来说那应该是个CGI,派生出所有的

东西然后终止掉。ISP分配给我一个家伙。我的服务器当时总是死机,我对

他说:"我每月为这台服务器付10美元,它为什么不能工作?"他告诉我:

"哦,你该这么做。"很快我就学会了Unix,知道正在发生的事情。



2

我从CGI转到FastCGI,调整了Apache,关闭反向DNS查询功能。经过了这些步骤,性能有了好转。最终,我遇到了IO和CPU的瓶颈,我买了自己专用的服务器,但那也只是一台机器,它经常死机,而且我的硬盘快没有空间了。起先这台服务器只对我的朋友开放,我没有取消注册页面。他们邀请了他们的朋友,而这些朋友又邀请了其他朋友,但我并没想过把这个站点变成公开网站。它只是正好有个开放的注册页面。于是,我在LiveJournal的新闻页面里写了点东西:我们需要大家的帮助,我们需要购买服务器。"

我记得那次大概募集了六七千美金,我买了两台大的Dell服务器,托管在西雅图市区的Speakeasy[©]里。有人推荐了一些Dell服务器,这些6U的大家伙差不多有90磅[©]一台。数据库服务器和Web服务器从逻辑上是独立的。因为我运行了一个MySQL进程和一个Apache进程,所以我只知道这样去分离。

就这样过了一阵子。Web服务器直接面向大众,服务器上有两块网卡,通过交叉线缆(crossover cable)连接数据库服务器。后来Web服务器过载了,但那还比较好对付,那时我有了几台1U的服务器。之后我们有了3台Web服务器和1台数据库服务器。这时我先后用了三四个HTTP负载均衡器——

① 一家提供宽带接入、服务器托管等服务的公司。

② 1磅约等于0.454千克。

mod bachhand、mod proxy和Squid。这些我一个都不喜欢,我就是从这时开 始讨厌HTTP负载均衡器的。

接下来过载的就是数据库,那时我抱怨道:"哦,见鬼。"Web服务器可 以很好地扩展,它们都是无状态的,只要投入更多的机器,分散负载就可以 了。那段时间很难熬 "我可以优化查询来应付一下"但那只能坚持一周, 一周后它又会过载。那时我就开始思考一个独立的请求到底需要什么。

那时我认为自己是世界上第一个想到这个方法的人,我们可以切分数据 库,将它分区存放。我画了几张图来做设计文档,简单说明我们的代码会是 如何工作的。"我们的主数据库只存放全局相关的元数据,这些是低流量的。 各个博客和评论相关的东西会分别存放到每个用户的数据库集群里。每个分 区都有自己的用户ID。"现在看来,每个人都会这么做。但那时候在不间断 服务的情况下迁移代码着实是件很费力的事。

Seibel: 在你迁移时有没有暂停服务?

Fitzpatrick:没有。每个用户都一个标志位,标明他在哪个集群上。如果标 志位是0,说明他在主数据库上;如果非零,则说明他已经被分区了。有个 版本号是"你的账号正被锁定"。这时该账号处于锁定状态,尝试迁移数据,



如果在这时你做了什么变更则需要重试。基本上在我们完成迁移前你在主库 上不能进行写操作,迁移完成后声明:"OK,现在你的账号可以使用了。"

迁移程序在后台运行了两个月。我们计算过,如果只是把数据导出来,写点程序拆分SQL文件随后重新加载,可能要花一周左右。摆在我们面前有两个选择——停机一周或者缓慢迁移两个月。我们先迁10%的用户,这时对其他用户而言,整站的可用性提高了,随后我们再慢慢提升迁移到集群的用户比例。

Seibel: 这就是memcached和Perlbal的前身了吧。

Fitzpatrick:是的,那确实是Perlbal的前身。memcached是在那之后的事情了。在大学结束离开学校前,我都没想过要做memcached。站点越来越慢,一天我在浴室里洗澡的时候灵光乍现,突然意识到我们有这么多空闲的内存可以利用。那晚我写了个原型,服务端和客户端都是用Perl写的,服务端很快就崩溃了,因为对于一个Perl服务器而言CPU的使用率太高了。于是我们着手用C来重写它。

Seibel:这样就省去了购买更多数据库服务器的开销了。

Fitzpatrick:是的,数据库服务器又贵,迁移又慢。Web服务器非常便宜,

把它们加上马上就能见效。如果你买一台新的数据库服务器,差不多要花一 周来进行配置和验证:测试磁盘、配置和调优。

Seibel:这么说来,你所开发的所有这些基础设施,比如memcached和Perlbal, 都是为了响应LiveJournal的实际扩展需要?

Fitzpatrick:是的。我们开发这些东西都是因为LiveJournal承受不了负载, 我们挑灯夜战开发新的基础设施。我们甚至还买过NetApp^①。我们问 "这 要多少钱?"他们回答:"说说你们的商业模型。""我们有付费账户。""你 们有多少客户?怎么收费?"你就能看到他们在那里做乘法。"价格是你们 在不破产的情况下的所有可支配收入。"我们心说:"去你的。"但我们确实 需要它,所以还是买了一台。我们对它的I/O性能并不满意,它不仅很贵, 还会形成单点故障。他们试图卖给我们一套高可用配置,我们想"去你的! 我们不会再买这种东西了。"

后来我们开始写自己的文件系统。我不确定当时GFS的论文是不是发表 了,我觉得我应该从谁那里听到过。那时我的内存很分散,取个散列的键, 从分区里取值。为什么不能把这招也用在文件上呢?文件是永久性的。因为



① 知名高端存储和数据管理品牌。

增加存储节点时配置会发生变化,所以应该记录下文件的实际位置。那用不了多少I/O,只需跟踪文件的位置就可以了,但如何保证高可用性呢?我们想出了一个解决方案,我提出一个计划:"这是我们确定文件位置所需的全部的读和写。"我先写了主控的MySQL Schema和文件位置追踪器。随后,我发现:"上帝啊!这部分用HTTP就能搞定了。它根本不难!"

我记得在想了整夜之后,我们就投入工作了。我们在公用办公楼下面有个会议室——一间昏暗的大会议室。"好了,各位,停下你们手头的事情。我们下楼去画图。"每次我有设计思路时差不多都会这么说,我们应该找块白板把它画出来。

我解释了整个设计,谁和谁交互,谁处理请求。然后大家就上楼了,我 先预定了所有的硬件,因为差不多要两周左右它们才能到货。然后开始编码, 我们希望能在机器到货前完成编码工作。一切总能挑出毛病,总有东西出问 题,因此我们总在写新的基础设施组件。

Seibel:有没有这样的情况,某人在开始时让你坐下,告诉你"你需要知道 X、Y和Z",你的生活会不会更容易些?

Fitzpatrick:从一开始就把事情做好总是比迁移一个线上服务要容易很多。

这一直都是最让人头痛的。我所说的每件事,你都能在一台机器上做到。开 始时就这么设计,你就不需要假定能把这两个用户数据关联起来或是别的什 么了。假设你想加载这20条数据——你的实现可以把它们从同一张表里加载 上来,但在更高层次的代码里只需要说一句"我想要这20个对象",就能实 现从一组机器中收集数据的工作了。如果从一开始我就这么做,可以免去不 少迁移的痛苦。

Seibel:这么说,基本上你学到的就是"要为数据无法容纳进一个数据库的 那天做准备"。

Fitzpatrick:我认为这已是Web社区中的常识。人们总是假定他们的站点会 变得很大,有些想过头了。但在那时,常识却是,Apache和MySQL就是你 需要的一切。

Seibel:看起来你写这些组件是因为你需要它们,同时你也乐在其中。

Fitzpatrick:哦,当然!我确实是在找理由去使用各种东西,去学习它们。 因为如果不实际用它写点什么,不和它生活在一起,你永远学不到东西。出 于兴趣去学一门语言和学会它是两回事,如果不用它写些大的、复杂的系统, 那你不能算是真的学会了。

Seibel:那你觉得对你而言,你和哪些语言生活在一起呢?

Fitzpatrick: Perl、C。以前的话,还有BASIC,不过我不确定BASIC算不算。 我还写过很多Logo。在小学的Logo课上,大家都在提笔、落笔,而我不在 图形模式里——有些键能跳出图形模式,我在写函数。老师会走过来说"你 在干什么?你做的不对,你应该在画房子。""不,我在写Logo。你看。""不, 你弄错了。" 在课程结束的时候,我做出了些东西,我写了个类,能以任意 尺度和任意方向画出所有字母。有了它,我能在波状横幅上打印整条消息, 并加入距离和填充。每个人都很吃惊:"这是什么?"我也不知道这个算 不算。

现在在用很多的Perl和C,在大学里还为工作和Windows程序写了很多 C++。后来我的C++忘得差不多了,或者说是退化了。现在我在Google,去 年我写了很多C++、Python和Java。在Java刚出来的时候我也写过不少,但 后来厌倦了。现在我又开始写Java,又开始有些不爽了。

Seibel: 使用何种语言很重要吗?

Fitzpatrick:目前还没找到能让我满意的语言。我还不太清楚究竟什么才能 让我完全满意。我讨厌在一个项目里一直切换语言。我想要的语言要在我需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要时拥有静态类型,在编译时检查所有内容。Perl比较接近这个要求,我能 用各种喜欢的方式来写代码。它在编译时没有足够的静态检查,但我可以在 运行时对其进行补充。不过Perl还是不够好。

我想要可选的静态类型。在Perlbal里,除了核心(要复制字节),没理 由让半数的东西都有这么高的性能。我希望在特定的部分代码和类型声明时 能给运行时一些提示。但如果想使用惰性求值或模拟一些东西时,我可以采 用另一种方式。

Seibel:这么说来,你主要就是希望语言能有静态类型,这样编译器能更好 地进行优化?

Fitzpatrick:不是这样的。我还希望在编译时它能告诉我"你正在做傻事。" 有时我并不关心编译时的情况,我希望它能在运行时有些强制措施,能做任 何事。我并不想对Perl 6过于乐观,他们的确在讨论很多我希望看到的东西。 但我并不认为它们最终能实现出来。

Seibel: 你喜欢C++吗?

Fitzpatrick:我并不是很喜欢它。C++的语法很糟糕而且并不一致,它的错 误消息也很可笑,至少GCC的错误消息是那样的,往往会因为漏了一个分号

而显示40页的错误信息。但和别的东西一样,你很快能记住各种模式,之后甚至不用看那些信息就能知道"哦,我大概忘记在头文件里关闭名字空间了。"我认为新的C++规范,尽管加入了很多复杂性,但还是添加了不少能减少打字痛苦(击键次数)的东西。例如,自动变量和for循环,它的风格变得更像Python了。还有lambda表达式,尽管用的是C++,但这足以让我误以为自己在写Python了。

Seibel: 你是出于性能目的使用C++的吗?

Fitzpatrick:是的,差不多吧。我在Google主要使用C++。各种有性能要求的东西都会用C++来写。我在Google还写了不少Java。

Seibel:据我所知,Google有以C++为中心的文化,因为那是Google最早使用的语言,而且他们围绕它构建了整套软件基础设施。你不能改变历史,但在Google可能有很多C++代码对提升性能而言并不是必需的。

Fitzpatrick:原因是这样的,随着时间的推移,Java越来越快了,JVM越来越聪明了。关于Java,有件事让我很不爽,那就是每个人都很讨厌JNI。有时一个库是用C++写的,Python开发者(不管Google里的还是外面的)并不在乎,他们会说:"哦,我们会用SWIG包装它。"他们继续自己的工作,做

得很开心。Python能很快从用C++写的东西中获得支持,因为Python开发者 并不介意它到底是用什么语言写的。

Java的人却会说: 这必须得是纯Java的。我们不用JNI,否则若JVM崩 溃了,我们根本不会知道是为什么。"这个问题最后会导致所有的东西都要 写两次,一次为C++、Python和所有其他语言,另一次专为Java而写。如果 他们能讨论出一个好的嵌入方案或者克服对JNI的恐惧,那我就没什么好说 的了。

Seibel:那你觉得内存管理和垃圾回收相比怎么样?人们还在争论这个问题. 你有没有什么强烈的倾向呢?

Fitzpatrick:没有。看见人们怀着那种强烈的倾向,尤其是通常他们背后并 没有什么依据支持时,我还挺开心的。我个人并不觉得管理内存有什么讨厌 的,至少在C++里用限定作用域的指针时是这样的。我能用C++连着写上几 天代码,期间不用new或delete。看上去这什么都能做。

我在Google时重写了memcached,让它能同Google的基础设施协同工 作,并将其加入到App Engine里。这里全部使用C++,因为我需要对内存进 行独占式控制,这样可以减少碎片。我很欣慰C++能做到。



互动出版网 China-Pub.com

Seibel:memcached最早是用C写的。你把它用C++重写了是因为C++在Google被普遍接受,还是有什么别的优势?

Fitzpatrick:我开始时用现成的代码做迁移,但发现这样做工作量反而更大。 memcached并没有太多代码,所以直接用C++重写能更快些。重写后代码差不多相当于以前的一半。

Seibel:那你认为这是因为用了C++还是你比当时更聪明了呢?

Fitzpatrick:有可能是我聪明了。记得我大约在11岁或12岁时,做了次环美旅行,我在一台TI-85计算器上写了个Mastermind游戏^①。我在这个小屏幕上写了两百行程序来记住我在哪儿。最后我把这鬼东西删了两次,所以我一共写了三遍代码,但最后它变容易了。这是很有道理的,因为第二次做某件事时,它就变容易了。

Seibel:你的很多工作都是用Perl完成的,这是一种相对高级的语言。你认为程序员应该了解多少底层的东西?程序员还需要了解汇编以及芯片是如何工作的吗?

Fitzpatrick:我不知道。我遇见过很聪明的人,我觉得他们是好程序员,但

他们只懂Java。他们解决问题的思路被局限在他们的知识范围内。他们不会 全面地思考问题。虽然你不用操作整个系统,但对其有所了解还是很有必 要的。

我在做LiveJournal时,要考虑从JavaScript到如何与内核交互的所有内 容。我读了Linux内核中关于epoll的代码,于是想: 假如我们持有全部连接 到这台负载均衡器上的长TCP连接,JavaScript在轮询它们时又会怎么样 呢?"我试着计算每个结构体要占用多少内存。这还是比较高级的,我们还 会思考些这样的问题:我们的以太网卡有太多的中断,每当收到数据包时网 卡都会发送一个中断,它们加到一起就达到网卡的极限了,就算是一块千兆 网卡也只能达到百兆的速度,要是我们在内核里切换到NAPI技术会怎么样 呢?我们还收集数据,看看什么地方做切换比较好,能释放处理器资源。

我们从这些真正低级的东西上受益颇多。最近有人对我说:" Java会考 虑这些问题的,我们不需要处理它们。"我说:"不,Java不会处理这些,因 为我知道你正在使用的内核版本,这个版本不支持这个特性。你的虚拟机把 这些都隐藏了,它给你一个抽象,让你觉得它很有效,但实际上只有当你使



用特定版本的内核时它才会生效。"如果人们连整个系统的最表层都不明白, 那我会感觉很失败的。

从实践角度来看,这些东西没一样是行之有效的。所有这些漂亮的抽象背后都一塌糊涂。那些看起来很美的库实现也很糟糕。所以说,如果你是那个对购买服务器的经费负责的人,或者对可用性负责的人(如果你在发生重要事件时要求随叫随到),那么去了解底层正在发生的事情,不轻信别人的库、代码和接口是非常有帮助的。

如果我是现在才开始编程的,我几乎不认为自己今天会变成一个程序员。这东西太丑陋了。这就是我对App Engine这类东西感到兴奋的原因。有人把Google App Engine说成是当代的BASIC,因为这个时代里一切都是联网的。在我写程序时,就只有一种语言,运行在我自己的机器上,部署是up回车或者RUN回车。现在的孩子不想在自己的机器上写些傻乎乎的东西,比如益智类游戏的"bounce a ball"应用。他们想要一个可以交互的Web站点。

我还是会收到一些人的邮件 "嘿,我有个主意,我想整合Wikipedia和YouTube,整合……"每个人都想做一个Web站点,他们最喜欢的4个Web站



点都不太顺眼,他们想做一个符合他们心意的。

事实上,App Engine给了你一个按钮 "把这个放到Web上",你只需用 一种语言来写程序 .Python就很完美(相对比较易学 .关于这点还有些争议)。 这对编程而言是个很好的入门,我们有太多的分层,它摒弃了一些无用的 层次。

Seibel:前面那个人告诉你"Java会替你处理它",你感到不爽。那这不一样 吗?" App Engine会替你处理它的"。

Fitzpatrick:我不清楚。也许因为这次我知道底层在发生的事情。实际上JVM 也不是那么糟糕。我猜人们只是盲目相信他们的抽象,不清楚底层的东西。 Seibel:你在进入大学学习计算机科学前就有很多编程经验。你觉得大学的 课程怎么样?

Fitzpatrick: 我跳过了很多早期的C.S.课,因为它们真的很无聊。但我会去 参加考试。后来开始上300-Level和400-Level^①的课时就比较有意思了,可正 当我有兴趣去学时,就毕业了。他们也不让我上研究生级别的课程,因为我 不是研究生。



① 国外的课程在学科后跟上3位数字,100、200、300、400,数字越大表示难度越大。

我记得在讲编译器的课上,最终的项目是给我们正在使用的语言添加一 组特性,还包含一个自选特性作为加分部分。我选择了实现运行时数组边界 校验。教授会拿他的测试集去运行我们编译出的二进制文件,有些测试失败 了。他说:"对不起,你的分数是C,因为你的单元测试失败了。"我看了下 他的测试,说 "你的测试里有个off-by-one错误 $^{\circ}$ 。"于是他重新给我打分, 我得了个A,但我没有得到为语言添加新特性的附加分。在学校那会儿我对 此很生气。

我还记得教我们数据库的老师是一个看起来完全没有实际经验的人。那 时我用过Oracle、Microsoft Server和MySQL。我会问一些我很希望得到答案 的、我们网站遇到的现实问题,但他只是给我一些书本中的答案。我只能说: "不,不。那样没用。"

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Seibel: 你毕业于2002年。现在是否会对当时学校所教你的东西心存感激? Fitzpatrick: 半数的课我都很喜欢,无论是学习那些当时还不知道的新东西, 还是学习背景知识或一些术语,都是如此。在此之前,我虽然很懂编程,但 却无法用合适的词汇去描述我正在做的事情。如果我用自己的语言来进行描

① off-by-one错误,又称"差一错误"或"栏杆错误",常见的关于边界条件的错误。详见

述,其他人会觉得我根本不懂我自己在说什么。早期的C.S.教育让我能更好 地与人进行交流。

Seibel:关于在校期间经营自己的事业,你有没有感到后悔过?是不是应该 从中选择一样来做?

Fitzpatrick:不,我觉得这是最好的方式。我别的朋友在大学里只是完成课 程,而我对这些已经很了解了,只读书的话会很无聊。有个朋友,同样很懂 这些课程内容,但他的想法是在学校就该学习,而不是为了考高分,所以他 在业余时间学习阿拉伯语、汉语和日语,还有很多疯狂的编程语言。每周他 都会说:"我喜欢上了一门新语言,这周我只用OCaml来写东西。"他以这 种方式让自己保持忙碌的状态。而我则选择了一种繁忙而又不怎么无趣的 方式。

我还有些朋友在大学第一年就退学从事Web相关的工作。有对夫妻做着 成人网站之类的东西,他们觉得"我们正在赚钱呢"。但他们只是在工作, 在自己的地下室里忙碌着。大学校园里最棒的是认识人和参加聚会。如果我 只是在做LiveJournal,我会把自己折腾死的。

Seibel: 你喜欢学习计算机科学专业吗?

Fitzpatrick:不读这个专业我可能也干得挺好。我做了很多一般情况下不会去做的事,因此我想这个专业还不错。也许我还应该再学点别的,在学校多待一年,修个完全不相关的第二专业,多学点语言学。离开校园后我有些伤感,觉得自己才完成了一半的学业,因为有这么多东西都是之前就知道的。早期的C.S.课我基本都没去,等到后来课程变得有意思起来,他们却说:OK,你毕业了。"

66

Seibel: 你有没有想过要读研?

Fitzpatrick:有,读研可能很有意思,不过我太忙了。

Seibel: 你现在还会关注C.S.相关的文献吗?

Fitzpatrick:我和我的朋友们还是会互相转发好的论文。不久前,我刚读了一篇关于运行时调整布隆过滤器(Bloom Filter)大小的新技术的文章,这看起来太棒了。我会去读那些来自存储会议、业界和学院的论文,那些关于不同系统的论文。Google有很多阅读小组——系统阅读小组或者存储阅读小组。我会看Reddit上的文章、朋友转发的论文,或者博客上的链接。

Seibel:你刚提到来自学院和业界的论文。你觉得如今这两者是否有交叉的 地方?

Fitzpatrick:它们对我来说都差不多。很多时候读业界的论文会更有意思些, 因为你知道他们用它来解决问题,他们的解决方案绝对不是"如果……,我 们认为会很酷"。学院派里也会出些疯狂的东西,根本不能用,只是些疯狂 的想法。也许今后能把它变成商业化的东西。

Seibel: 你是如何设计软件的?

Fitzpatrick:我会从接口开始,比如常用方法、常用RPC或者常用查询。以 存储为例,我会试着去思考,常用的查询是什么?我们需要什么索引?数 据是如何存储在磁盘上的?然后给不同的部分写点试验模型,再慢慢充实 它们。

Seibel:你在测试中是凭直觉写吗?这样可以随心所欲地进行测试。

Fitzpatrick:越来越常这么做了,我总是这样设计软件的,甚至是在测试之 前。开始时,我只设计接口和存储,随后再开始真正实现。

Seibel:你的设计是什么形式的?伪代码?实际代码?还是白板草图?



Fitzpatrick:通常我会打开编辑器,写下关于Schema的伪代码。等它差不多 了,就写真实的Schema,再复制粘贴一下,看看"create table"命令是不是 好用。等一切都准备就绪,就开始动工实现它,我总是从spec.txt开始。

Seibel:在写了一大堆代码之后,有没有碰到过要重新考虑原始计划的情况? Fitzpatrick:有时会这样。但我总是从最难或者最不确定的部分开始实现。 我不会把任何难的或者让人吃惊的东西留到最后 我喜欢开始就做最难的部 分。至于那些我没完成的项目,我的朋友会取笑我,不过我已经把难的部分 做完了,我已经学到了想学的东西,那些无聊的工作就让它去吧。

Seibel:对于那些自学的程序员,你有什么建议吗?

Fitzpatrick:要试着做点更难的东西,超出能力范围的东西。要多读代码, 我以前常听人这么说,不过那时一直没有静下心来去做。 那么多年里我写了 很多代码,可从来没读过别人的。后来我上了因特网,有那么多我可以贡献 力量的开源代码,但我却被吓倒了,如果不是我自己的代码,脑子里没有对 全局的认识,我根本无法深入理解它。

后来我开始给Gaim发补丁,这是GTK下的即时聊天工具,我通过阅读 代码来了解整个设计。看了一部分之后,我明白了。我意识到看完别人的代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码后,并不需要记住它们,我开始去了解模式。看着他们的代码,我会说:

哦,OK。我明白代码的结构。"

慢慢地,我变得很喜欢读代码,因为当我遇到不理解的模式时,我会问:

"等一下,他们为什么要这么做?"随后再多看看就明白过来了"哇」这真 是个好办法,很有效。"我应该早些开始,但我害怕,因为我觉得如果不是 自己的代码,我就没办法理解它。

Seibel:你是如何阅读他人的代码的?比如先说说,阅读代码是为了全面了 解它是如何工作的,还是自己想要对代码做些修改?

Fitzpatrick:通常我是想要修改一些东西。如果你崇拜某个程序员,也可以 去读读他的代码。也许你会意识到他们也是凡人,不该成为你崇拜的对象。 你也可能会从他们的代码中学到一些东西。

Seibel: 你刚说到你想做些修改,一般你是怎么做的?

Fitzpatrick:第一步,找个原始的tar文件或者从SVN检出代码,试着把那 该死的东西构建起来。你一定要跨过那道坎,那对多数人来说是最大的障 碍——构建系统时的依赖或者开发者假定你已经安装了这个库。我希望这些 大项目都能自带一个虚拟机,也就是它的构建环境。



Seibel: 你是说像VMware那样的虚拟机?

Fitzpatrick:是的,如果你想立刻动手修改,这里有全部的依赖。人们的连 接速度够快了,这是完全可以实现的。

不管怎么样,一旦你有了一个干净的、可工作的构建版本,干掉它,做 一个修改。把标题栏改成"Brad says, 'Hello world.'", 改变一些东西,即使 一切都很丑,只要动手开始去改变就好。

然后,把你的补丁发出去。我发现这是最好的开始对话的方法。如果你 在邮件列表里说"嘿,我想添加特性X",维护者可能会回答:"哦,见鬼, 我很忙,一边呆着去,我讨厌特性X。"但如果你找到他们后这样说:"我想 添加特性X。我正在考虑与附件里的补丁类似的东西。"——当然那是错的, 你说:"但我认为这完全是错的,我想正确的方式也许是做X。"然后给出个 更复杂的方法,通常他们会回答:"上帝啊,他们试过了,看看,完全做错 了。"

这可能会让维护者很苦恼,他们会说:"哦,我不敢相信他们花了这么 多精力来做这个。如果方法正确,做这个很简单。"或者是"哦,哇,他们 完全做错方向了。我希望他们不要再继续了。" 随后他们就会回复了。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71 | @ Brad Fitzpatrick

这是开始对话的最佳途径。甚至在Google,这也是我与很多不认识的团队开始对话的方法。当我修复了他们产品的一个bug后,第一件事就是用邮件寄给他们一个补丁,告诉他们:"你们怎么看这个?"或者在内部代码审查工具里写道:"这是审查结果。你怎么认为?"他们可能会说:"见鬼,这段修正的代码完全搞错了。"

Seibel:你现在还会出于兴趣去读代码,而不是因为要用它才去读它?

Fitzpatrick:有时会。我会毫无目的地签出Android和Chrome的源码。当它 开源后,我会镜像一个它们的代码库,然后随便看看。我对Firefox和Open Office也做过同样的事。一些你一直在用的程序,突然有一天你能访问到它 的代码了,你也会去看一看的。

Seibel:那种程序的代码库非常大,当你出于兴趣去看东西的时候,会有多深入呢?

Fitzpatrick:一般来说,我只是大致地看一下,试着去了解目录结构。然后如果有东西吸引我的注意,或者我对什么东西不太理解,我就随便选个文件,感受一下。随后漫无目的地看看周围的文件,直到我厌倦了,再挑个新文件去看。

互动出版网 China-Pub.com

很多时候,我会边构建边读代码,因为通常这是可以并行的任务,尤其 是当构建很困难时。完成构建后,如果我愿意,就可以开始调整它了。

Seibel:你读过好代码,它可能符合你已知的模式,或者你会发现新模式。 但并非所有代码都那么好,坏代码最初的征兆是什么?

Fitzpatrick:嗯,我现在特别傲慢,在Google工作,对所有语言都有非常严格的风格指导方针。针对使用最多的六七种语言,方针里写道:"我们是这样安排代码布局的。要这样来命名变量。要这样来使用空格和缩进,这是你要使用的模式和惯例,你要这样声明静态域。"

我们也会把这些指导方针放到网上,以供我们项目的外部贡献者作参考。 我们想要有一份成文的指南,这样就不用再说"我们不喜欢你的风格"了。

现在,当我用C语言做项目时,第一件事就是添加一份风格指南。当项目成熟后,有很多人会来修改它,他们会有一份风格指南。也不是总能有这么一份东西,但程序员应该尊重已有的代码风格。也许他们不喜欢大括号风格,但要知道,在一个文件、一个项目中保持一致的风格要比按自己喜欢的方式来做更重要。

Seibel: 你有没有做过结对编程?

Fitzpatrick: 我觉得那很有趣。结对编程对很多事都很有益处。有时你只是 需要思考,想要一个人独处。我并不总是采用结对编程,但它的确很有趣。

我发起过很多项目。如果不完成它们会让我有负罪感,但我确实切换得 过于频繁,精力过于分散了。这是我需要结对编程的原因——它强迫我坐定 三小时, 甚至是两小时或一个小时和别人一起做一件事, 他们也会让我不那 么无聊。如果我碰巧遇到一个无聊的补丁,他们会说 来吧,我们要搞定它", 然后我们就做成了。

我喜欢一个人工作,但在工作时会到处跑。在飞机上我总带块备用笔记 本电池,笔记本上有整个开发环境和本地Web服务器,我能在浏览器里进行 测试。但我还是会打开一个新标签页,键入reddit或lwn——我常上的网站。 自动补全后按下回车,然后出现错误信息。一分钟里能重复好几次。见鬼! 我在工作时就这么做吗?我甚至都没意识到自己经常看网页?这太吓人了。 我有个朋友,他有些iptable的规则,当在一天里的特定几个小时去访问特定 IP时,会重定向到一个页面,上面写着"你应该在工作"。我没有这个东西, 但我想也许需要做一个类似的玩意儿。

Seibel:你是怎么看待代码所有权的?是独立拥有代码重要,还是团队分享



2

代码更好呢?

Fitzpatrick:我不认为代码应该被谁拥有。我不认为谁会真的有那种想法。 Google里的方式是这样的,有一棵巨大的代码树,一个根目录,一个适用于 所有代码的统一构建系统。 每个人都能动手修改任意的代码。 但我们有代码 审查,每个目录都有拥有者,考虑到可能有人会退出或休假,至少会有两个 拥有者。

要签入你的代码需要符合三个条件:有人给你做代码审查,并予以肯定。 在语言方面得到认可——起码你得证明你知道这门语言的风格,这叫"可读 性"。此外,你还需要得到那个目录的拥有者的批准。如果你已经是拥有者 了,又能保证语言的可读性,那你只需要找个人说"耶,它看上去很棒。" 这是个很好的体制,因为这里最少有两个,最多有二十到三十个拥有者。只 要你在一个代码库上做了一段时间,就会有人把你加为拥有者。我认为这是 个很好的体制。

Seibel: 让我们再往回倒一点,你是怎么开始LiveJournal的?

Fitzpatrick:其实就是和朋友们闹着玩,我所要的和我们所想的都很有趣。 LiveJournal上的评论就源于一个真实的玩笑。我在上课前登录了一下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LiveJournal,当时我们刚加入好友页面,看到我朋友写的东西,真的写得很蠢,我想取笑一下他。"噢,但我不能回复。"然后我去上课了,整堂课都在想"我该怎么添加回复的系统呢?"我考虑了现有的Schema以及如何呈现的问题。课间有两小时的休息时间,我用那段时间添加了评论系统,回复了些自作聪明又有点挖苦他的话,然后去上其他课了。第二节课回来后,他对我说"我们现在居然可以发表评论了?"

LiveJournal上的一切都很搞笑。整个安全体系,例如好友帖和私人帖,都是因为一个朋友写了他去出席一个派对,第二天酒醒了发现自己掉在一条沟里。他父母读到了,说"什么?你居然喝酒?"他对我说"Brad,我们需要找个办法把这些内容锁起来。"我告诉他"我这就去做!"我们已经有好友了,所以只要让一些帖子只能被好友看到,别和父母成为好友就行了。 Seibel: LiveJournal的早期,你的生活看起来就是无休止的熬夜,睡得很晚,长时间工作。编程真的必须这么干吗?

Fitzpatrick:这对我来说是压力最小的时候。白天总有各种事情会找上门来, 比如要吃饭,要上课,或者要接电话,总会被打断。我没办法放松下来。如 果在会议前工作两小时,那这两小时比起没那会议或者一早开会要低产得 多。知道没事会来烦我,我会放松得多。

我会觉得晚上是我的时间,我正在偷时间,因为其他人都睡觉去了。没 有噪音,没有干扰,我能做各种事情。我有时也会熬到很晚,忙着不同的事 情,通常周末会这样。只是那样做会让我花上几天时间来调整睡眠。这么做 主要是因为我还在大学里,有些项目要做,又要做LiveJournal。唯一可以用 的时间就只有晚上了,而且服务器的维护也只能放在晚上。到了夏天,还有 什么原因不这么做呢?早上不用起很早,不用去上课或做别的事情,所以晚 上可以做得晚一些。

Seibel:那工作的长度和强度如何?你肯定一周工作80小时、100小时甚至120 小时。这是必须的吗?在什么环境下这才是必不可少的,在什么时候这只是 我们体现的一种男子气概?

Fitzpatrick:在我看来,我不确定这是必需的还是男子气概。我就是觉得很 有趣,这是我想要做的。有时会遇到麻烦,但就算没问题,我也会这么做, 因为我正在做那些我希望实现的新特性。

Seibel:你有没有遇到过不得不估算事情要花多少时间的情况呢?

Fitzpatrick: 刚迁移到Six Apart的时候遇到过一次。那是三年半以前,我想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那是我第一次有这样的经历。我们已经开始做迁移了,一位客户问:"你们 能移动这个数据吗?"这么做要为代码添加支持,做测试,还要发布。这让 我很惶恐。也许现在我还会为此类问题感到惶恐,因为我总是忘记某些因素. 比如工作时常被打断,还有我从来没摆脱要维护一堆项目的局面。

我想现在我越做越好了,也幸好他们不再经常提这种要求了。现在当我 真的遇到某件事有最后期限时,我会说"耶!有个最后期限!"我变得很兴 奋,肾上腺素激增,开始干活,把那件事做完。在Google没有什么真的最后 期限,我们总是说:"你觉得这个东西什么时候可以发布?它看上去怎么 样?"很少有真的最后期限。大多数时候,我们都认为它最好在某个时候发 布,然后大家都很努力。但如果真的没有完成,你只是会让那些希望看到它 准时上线的人感到失望,仅此而已。我所做的多数事情都很顺利,我总是说 船到桥头自然直"。

Seibel: 你以前为LiveJournal招聘程序员时,你还要管理他们吗?

Fitzpatrick:我更喜欢假设他们都不需要管理,能像我一样自我驱动。HR 的经验中有这么一条——一些人只会做让他们做的事 没有那种追求极致的 热情。他们会说"做好了,接下来干什么?"他们甚至不告诉你,自己就上



2

网玩去了。我有一些痛苦的经历,但一两年后,我发现原来人与人是不同的。

还有些人是纯粹主义者,他们总是抽象、抽象、再抽象,动作很慢,而且十分崇尚这种风格。他们会说"程序设计是门艺术"。而我则回答"你的代码跑不起来,效率太低,而且它和那些与之交互的代码格格不入。"

Seibel: 你找到让这种人充分发挥的方法了吗?

Fitzpatrick:有一个人,我试过各种方法。我想他大概比我大10岁。我不知道究竟大几岁,因为我从没问过,我害怕问那些法定的雇佣问题。但我有种感觉,他不想为年轻人工作,我当时22岁,他始终没想通。这是唯一一个我让他走人的人。

其他人,我最终都找到了激励他们的方法。有个家伙很擅长做原型。他写了sysadmin的Perl脚本。他把所有的东西整到一起,写shell脚本,虽然他的Perl和C写得真的很烂,不过他能让东西跑起来。随后我们惊奇万分"天哪,这些你都研究过了啊,是你让它们互相协作的?"

我们当时正在搭建LiveJournal上的语音系统,有了它你就能录音并发送 给LiveJournal,其中涉及了很多要迁移的部分。我觉得那就和地狱一样,而 他却很喜欢。他找出了所有的部分,让它们都运行了起来。然后我们重写了



这些部分,我发现这就是和他工作的方式。他找出所有的接口,而我们修正 它们。一旦我找准了他的定位,我们就能和睦相处了。

Seibel:你以前为自己的公司招聘,现在我想你也参与Google的招聘工作, 你怎么识别好的程序员呢?

Fitzpatrick:我总是找这种类型的人,他们会做很多别人没要求他做的事, 不仅是学校的项目或者前雇主要求他做的。他们对某些事情充满激情,有额 外的项目。我问清楚他们如何维护它,对它有多上心,还是就草草调整随后 放弃它们。

Seibel: 你有什么特别喜欢问的面试问题吗?

Fitzpatrick: 有一个问题我问了很多次, 因为那是我在AP程序设计考试上做 过的,题目是给定两个任意长度的十进制数字符串,将它们相乘。这个问题 有很多种不同的答案。如果应聘者数学很好(不像我), 他们能找出很多种 聪明高效的方法。最坏的情况,搞一个类,不停地做加法。

我一开始就告诉他们:"不用紧张,你不用给出很高效的解答,能做出 来就可以了。"有些人会感到紧张,不知道从何下手。那可是个不好的信号。

最坏的情况下,实现一个小学里才做的算法。

我真的在小学里写过程序做长除法和乘法,还展示整个结果,包括所有 的步骤,要删掉的地方。以后我们再拿到这种题目时,例如一页10道题之类 的,我就会把它输进电脑,再把结果草草地写下来。化学里找电子轨道时我 也做过同样的事。我发现通过写程序去作弊也能得到学习,因为你需要深入 学习之后才能写出那个程序。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Seibel:你认为这对别人有帮助吗?除了教孩子长除法,我们是不是应该再 教他们如何编程,告诉他们"OK,现在你们的任务是写个乘法实现长除法 过程"?在他们动手写程序前,他们会明白除法是怎么回事,还是说这种方 法只对那些天生对此有偏好的才管用?

Fitzpatrick: 这对我很管用。很多时候,别人教你东西时,你会说:"嗯, 当然,我明白了。"你其实是在欺骗自己,可是一旦真的要动手去做,就需 要了解所有的东西,这迫使你去学习。但我不清楚这是否对所有人都有用。

Seibel: Google和微软都以面试出难题而闻名。

Fitzpatrick:我觉得这些都是被禁止的,或者不被推荐的。可能有些人还是 在用,但总的来说,我们不鼓励这样做。

Seibel:他们在面试你时问了什么?

Fitzpatrick:有一个问题是假设你有一组电脑,连在一台交换机上,开启整个机架,请给出一个算法,让机架上的每台机器都能知道其他机器的情况,是开着的还是关着的。基本上就是个存在性问题,条件就这些了。他们简单描述了一下Ethernet:你可以给所有人发广播,或者发给特定的MAC地址。我只是遍历了各种不同策略,降低带宽,减少发现某台机器宕机的延时。这道题目比较有趣。

Seibel:你遇到的最大的bug是什么?

Fitzpatrick: 我尽力不去回想它们。我讨厌那些离自己的假设差距很大的东西。记得有一天(显然这不是最糟糕的情况),我花了90分钟调试一个问题,因为我把输出写到了一个文件,然后从一个同名文件中去读,但路径里却少了一项。我不停地返回这个巨大的MapReduce,检查输出,把它放进GDB,做单步调试。"到底怎么回事?什么都没变!"最后我看了下路径,天啊!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在这个问题上花了90分钟,我当时一定是鬼迷心窍了,就是没想到回过头来检查一下命令行是不是正确。

还有很多类似的情况。我们总会在代码里用些Perl的语法糖,例如没有



81

文法作用域的\$_。但如果你在排序中用\$_,你就会把别人的东西搞得乱七八糟。我们永远都摆脱不了这个bug,总是有东西弄错。最后我们把它解决了,我审查了所有的代码,定了条新策略:永远都不许这么干。

Seibel:你们的调试工具是什么?调试器?打印语句?还是别的东西?

Fitzpatrick:如果环境允许,我会选打印语句;要是所处的环境有好的调试器,那就用调试器。Google把GDB维护得很好,当需要时,它真的是无可替代。我尽量不去用它,虽然我对GDB不是很熟,但通常只要看看,我就能找出问题所在。如果一定要深入其中,我有自己的办法。我喜欢strace,没它我都不知道该怎么活。当我不知道某个程序在做什么,或者我自己的程序在做什么,就用strace来跑一下,看看究竟发生了什么。要是只能选一个工具,我想就是strace了。还有Valgrind、Callgrind等工具都很好。

好多次有奇怪的问题发生时,我会说" OK,那个功能太大了,我们把 它拆开,独立进行单元测试,看看我的假设哪里错了,而不是没头地打印。"

然后,在重构的过程中,我会更多地去考虑代码的细节,慢慢地就清楚了。这时,我可以回到那个庞大的、丑陋的函数,修复它,但我其实已经重构到一半了,我也可以为下一个维护者继续进行简化。



Seibel:你在代码里是怎么用不变式的?有些人把它扔在单独的断言中,有 些人每步都会放上不变式,以便能证明程序中的形式化属性,在这两种极端 情况之间还有很多做法。

Fitzpatrick:我尽量不走形式化路线。我的基本规则就是如果它来自终端用 户,那就不算运行时崩溃。但如果是来自我的代码,那我就要尽力让它早崩 溃,尽可能早地失败。

我尽量以前置条件的方式来思考问题,在构造器和函数的开始时进行检 查。如果可能的话,调试检查,以此保证编译通过。有很多思维流派,也没 人教过我怎么做才算合适。有些语言将所有这些内容都作为语言的形式化部 分,基本上我用过的所有语言都是如此,选哪种就看你自己的了。

Seibel:你曾经写到过优化是编程中你比较喜欢的一件事 现在还是这样吗? Fitzpatrick:因为优化不是必需的,所以它才有趣。如果你正在做优化,那 么没什么比让东西跑起来更重要的了。你要么为了省钱而优化,要么就是因 为它像Perl Golf比赛^①——我能让它精简多少,或者快多少。我们会找出 LiveJournal的热点,发起竞赛。"这里有些代码。这是性能基准。让它更快



① 一个Perl的比赛,给定一个问题,寻找解决该问题的最短代码,参见http://perlgolf.source-

400

一些。" 我给出负载均衡器的解析头。我们都埋头写疯狂的正则表达式,它们没有回溯,尽力用最有效的捕获组去捕获内容。大家都在互相竞争,让速度变得更快。第二天,一个哥们儿跑了过来,把所有的东西用C++的XS模块写了一遍,他说:"我赢了。"

Seibel:现在看那样做的负面影响是什么?

Fitzpatrick:程序员的时间更值钱,不该浪费在这里,究竟什么情况下这是对的呢?机器少的时候这是对的。一旦你有了很多机器,比起这个程序要部署的机器数量,程序员的时间一下子就不那么值钱了。因此,用C写代码,剖析出问题所在,修正编译器,再付钱找人用GCC让它编译得更快些。

Seibel:就算是Google也是使用C++而非汇编,是不是可以理解为有些地方并不值得去挖掘性能的极致。还是说好的C++编译器生成的代码比那些异想 天开的稀有汇编程序员生成的要好?

Fitzpatrick:我们仍旧有些用汇编写的东西,但是非常非常地少。我们会对很多东西进行剖析,仔细确定是否需要将它从Perl改写到C,然后再由C改写为汇编。就算全是x86体系,还是存在很多x86的变体。你确定自己真的愿意

为每种x86的变体写一段汇编吗?这个用SSE 2,那个用SSE 3.1。还是让编 译器来处理这些吧。

Seibel:你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就从编程手册上学习编程。有没有什么书是你 强烈推荐给新程序员的,或者是你觉得每个人都应该读一下的?

Fitzpatrick:我还在写Perl的时候——甚至是对那些很了解Perl的人——我都 会推荐MJD (Mark Jason Dominus)的《高阶Perl》(Higher-Order Perl)。这 本书真的很有意思,它先从简单的东西入手,你会觉得"嗯,我知道什么是 闭包",然后再慢慢被带入云里雾里。看完这本书后,你就会有极深的印象。 尽管我知道所有这些内容,读这本书还是彻底改变了我的想法。我把它推荐 给了很多朋友,都让他们对Perl有了新的认识。总的来说,每本书都会给人 带来不同的想法。我想这是我能想到的最近的一本书了。

Seibel:我看你在那里放了本《计算机程序设计艺术》,它看上去还没翻旧, 你看了多少了?

Fitzpatrick:哦,我拿到那本书还不到五年,也许正好五年。我大致翻了下, 有兴趣了就读一读。看这本书之前,我已经从C.S.课中学到了书中的很多内 容了。因此,也许这本书放在以前会更有价值,但我在联上因特网前并不知



道这本书。

Seibel:你觉得程序员需要了解多少数学知识?读Knuth的书并要真正理解 它,需要很好的数学功底,但作为程序员真的需要这些吗?

Fitzpatrick:你并不需要这么多数学知识。对大多数程序员而言,在日常工 作中统计知识更重要一些。如果你是做图形相关的工作,数学会更重要些, 但对于从事Java企业级应用或Web开发的人来说就不是了。逻辑和统计知识 会更有帮助。

Seibel:你显然还很享受编程带来的乐趣。但我读了你在大学时LiveJournal 上写的一些内容,看起来你承受了不少的压力而且讨厌电脑。

Fitzpatrick:哦,我其实一直讨厌电脑。在这么长的一段时间里,我并不认 为我们真的取得了多少进步。电脑看上去比以前更慢、更容易崩溃而且问题 更多。不过我是个乐天派,我还是相信它们会变得更好。看起来我十年前使 用电脑的经历比现在要好得多,我十年前的电脑要更快些,工作得也更好。 硬件变快的同时,软件却变慢了,而且漏洞百出。

Seibel: 为什么你会这么想?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Fitzpatrick:我不知道。是门槛变低了?还是电脑太快了,让你不用再讲效 率了?亦或是你无须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了?我不清楚。也许是上述多种情 况,也可能是存在太多的抽象让你不知道下面究竟发生了什么,因为电脑实 在是太快了,它掩盖了人的愚蠢。

Seibel:按照现有电脑的速度,也许有些东西还未达到它应有的速度。但十 年前,作为用户,人们根本没办法做到今天能用Google做到的事。

Fitzpatrick:是的。所以有人会写高效的代码并加以利用。我不玩游戏,但 偶尔会看人玩,我会说:"天哪,这怎么可能?"它征服了我。显然,有人 做得很好。

我猜我是对我台式机的状态失望透了。在后端有那么多有趣的东西,但 当我在用我的电脑时却对它越来越失望。我的Mac不应该总出现那个海滨球 1

Seibel: 你有没有兴趣写更好的桌面软件?

Fitzpatrick:问题是没人会去用桌面软件。你想有人用你写的东西,就该做 成Web应用。如果有一天我把笔记本电脑弄丢了,有人可能会问:"噢,上



2

① Mac OS等待时的鼠标图案。

帝啊,你有没有掉什么资料?"其实那上面根本没有我的文件,它只是个因 特网终端,一个加密磁盘,我并不担心我的密码、Cookie或类似的东西。我 不认为人们会去下载程序。

Seibel:你的动力更多是源于拥有用户,还是出于编程的乐趣?

Fitzpatrick:确实有些东西是为我写的,而且只为我一个人,我是唯一的用 户,如果我有补丁或其他事要做时,对它的关注就会少些。但很多时候我愿 意和别人合作。有用户是获得贡献者的关键之一。有更多的用户就能找到更 多的问题和更多的用例。和他人合作起来也更有意思,特别是在做开源的东 西时。

每当看到有人写信说"嘿,我们正在什么什么上用你的软件"时感觉都 会很棒,这太酷了。当我看到使用memcached或负载均衡器或别的我写的东 西的网站数量那么多时,我会说"啊,那太酷了。"还有那些成人站点也告 诉我他们正在使用我的文件系统。好吧,这也说明了一些东西,我在帮助建 设成人站点,呵呵。在Craigslist上,每个请求通过的Web服务器可以算是 memcached的一个前端。这太酷了!

Seibel:你认为程序员过分热衷于新鲜事物吗?新的语言,新的工具,任何



新的东西?

Fitzpatrick:可能是这样吧。我不知道要是没什么可期待的是不是件让人失 望的事,比如说我想要门新语言,让它实现我们要的所有功能。用户也这么 想,他们总想要更高的版本,就算它可能会更糟。

我不知道从统计学角度来看程序员是否通常都有别于常人。新的东西必 须比旧的好。尽管人们是这么希望的,但理想和现实往往有些距离。

我记得以前和我的牙医聊过一阵子,她总是不断地说着五年来牙科方面 的进步,她对那些进步感到很激动。

Seibel:想要成为一个当代程序员,就要找到正确的东西——你要用的东西, 并理解透彻。这方面你是怎么做的?

Fitzpatrick: CPAN^①上有各种东西,那里光ID3解析器就有14个,选一个就 好了。

Seibel:从某方面来说,这也是当代程序员所面临的一个问题——有14个可 供选择,你该选哪个呢?

Fitzpatrick:用Google搜索,看看哪个排名高,哪个是人们更偏爱的。再去

认识些人。我深深扎入开源社区,一切都是从参加所有这些会议开始的,因为这样我能认识不少人,知道谁值得尊敬,谁比较酷。

然后再去看他们的代码。我记得一个家伙,他棒极了,既有趣,又友好,还很体贴,真的很关心自己的代码。当有人抱怨他的代码时,他会很激动。 我会选这个软件,因为如果我发现任何问题,我知道他会积极地修正它们。 那些性情乖戾的家伙则相反,他们也许能写出很好的代码,但脾气很坏,当 你遇到问题或错误时不太好交流。因此要选一个你信任或敬佩的维护者。

Seibel:有没有什么讨巧的方法能快速找到满足你需要的东西呢?

Fitzpatrick: 刚开始时,我不会直接把它放进代码里,我会先写个测试程序试用几个我知道会用到的函数,确认它们能用。或者为那个库写一个单元测试,用将来要用的数据测一下。很多库甚至都没有自己的测试。即使有测试,也许你在读过文档后也无法确信它真的做了它承诺的事,或者是文档对它的行为描述得不够清楚。所以我亲自为那些我关心的东西写测试。反正都要通过写些什么来了解库的用法,因此我的第一个Hello World程序也可能是一个单元测试。

Seibel:谈谈你正在使用的工具吧。你还是Emacs的用户,对吗?

Fitzpatrick: 我依然是Emacs的用户。我希望自己能把Emacs用得更好些。 我知道所有的按键,但很少做自定义。我会拿别人的自定义配置。当发现自 己对什么东西不满时,我会说"我要写些Elisp来做键绑定"。但过一会儿就 把这事给忘了。

Steve Yegge正在做的项目基本能用JavaScript来代替Elisp。我会等他的, 这样就不用再学一门语言了。我就用JavaScript来做这事。我觉得JavaScript 这门语言挺好的,有问题的是浏览器。在Google我用JavaScript写了不少东西, 然后嵌入Java和C++中。我觉得JavaScript是一门很好的嵌入语言。

Seibel:还有什么工具是你平时一直在用却十分痛恨的?除了你的台式机。

Fitzpatrick:是的,我讨厌整个台式机。我的台式机上有很多东西,那些浏 览器总是会挂住、崩溃掉,还会占用大量内存。整个操作系统也会挂住。我 的同事看到我用Emacs时,就试着说服我,Eclipse和IntelliJ能自动替我完成 这些事。我每隔6个月会选择其中一个试用一下,Eclipse或IntelliJ。那该死 的东西就停在那里,消耗内存,也许在我敲击键盘的时候会崩溃,不让我打 字。来吧,突出显示后台语法,或在另一个线程中进行编译。为什么一定要

打断我来做这些呢?OK,我过6个月再来试试吧。我很高兴不用被迫使用这些工具。我真该把Emacs再用用好。

我的学习曲线是这样的,学东西很快,直到我学好它而且相当高产为止。随后我会维持在一个80%~90%的稳定水平,这时我效率很高,不用去查阅资料,我很开心。在那之后情况还会慢慢变得更好。只有到我觉得过度安稳了之后,我才会想:"我要去仔细看看这门语言的文档(man页面),了解所有细枝末节的内容。"

Seibel:这么做明智吗?有太多东西要学,你可以花一辈子学习怎么使用编辑器,那你又能写多少软件呢?

Fitzpatrick:是的,但我发现——至少对编辑器而言——花掉的时间总是会有回报的。无论我学什么,总会有回报的,也许是一两周内就会有。当我在bin目录里写些很傻的shell脚本、Perl脚本,或者别的东西做自动化,它一定会有回报的。

Seibel:那么说来你从没陷入无止境的工具开发中吗?

Fitzpatrick:没有。我总是出于某种目的去开发工具的。我确实认识一些人,他们一直在开发自己的工具却从没拿出一个成品。我会朝着这个方向再更进

一步,而且很安全。

Seibel: 你觉得对程序员来说什么才是最重要的技能?

Fitzpatrick:像科学家那样思考,一次改变一样东西。有耐心,试着去了解 问题的本质。尤其是在调试或者设计那些不太正常的东西时更应该这样。我 看到过年轻程序员在那里抱怨"哦,见鬼,这个东西运行不了",然后就把 它彻底重写了。其实应该停下看看究竟发生了什么。要学会增量地开发,这 样每一步你都能进行验证。

Seibel:作为一个程序员,你会不会特意做点什么来提升自己的技能呢? Fitzpatrick:有时我会不走寻常路,虽然知道会花费更多的时间,但还是用 一门我不太愿意用的语言来写东西,因为我知道最后这对我是有好处的。比 如我刚到Google时,要写什么东西,我都会用Perl。然后我觉得"啊,不对, 我应该用Pvthon来写的"。现在我会用Pvthon来写很多东西,这不再是我的 弱项了,我甚至很少需要去查资料。Perlbal本来是用C#写的,我就是想学一 学C#。

Seibel:除了编程本身,还有什么技能是那些准程序员应该学习的?



Fitzpatrick:沟通技巧,不过我不确定那是个能练习提高的东西。多和人在 邮件列表里交流。书面沟通风格的养成需要很长时间。但这是一辈子的事, 不是吗?有一项关于高中毕业生中成功人士的研究,是聪明孩子好,还是会 交际的孩子好呢?结果证明,那些会交际的孩子一生都能赚钱,而不是那些 成绩好的。我觉得这个结果很有意思。

Seibel:看起来现在的情况和以前有些不一样了。以前的程序员更像是躲在 办公室里的侏儒,而现在到处都是邮件列表,大家都在谈论协作。

Fitzpatrick:在我工作的地方,无论是开源社区还是公司里,大家都相互依 赖。我们的动机是 因为我知道过两周你需要这段代码或者我需要你的代码, 所以我动手来写这个代码。" 人与人就是这么相处的。

Seibel:人们总说最好的程序员和最差的程序员在生产力方面有着天壤之别。 根据你的经验来看是这样的吗?

Fitzpatrick:是的,基本在所有的领域都是如此,这取决于你有多少经验。 据我所知,通常的情况并不是两个人花同样的时间就能有同样的编程产出, 时间差可能会有十倍之多。如果你不能时刻保持良好的状态,那你就可能感 到疲倦,然后出局。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我觉得有些人只是在工作,而不是享受编程带来的乐趣,这没什么问题。 但把他们和那些核心程序员做比较就不行了。当一个人花的时间多十倍,不 停地考虑怎么写好这个程序,另一个人只是为了工作而工作,那两者生产力 上的差距又岂止十倍呢?

Seibel:你前面提到用科学家的方法来进行调试。你觉得自己是一个科学家、 工程师、艺术家还是工匠呢?

Fitzpatrick:科学家或者工程师吧,也许我更像个工程师,科学家排第二, 但你必须要懂得科学的方法,一次改变一样东西,如何诊断问题。工程师是 指设计方面的。我也有些朋友自称为艺术家或工匠的,但我从来没这么想过。 Seibel:另一方面,软件领域里也有很多工程方面的问题。有这么一个笑话: 如果人们用造软件的方法来盖摩天大楼,那第一只啄木鸟就能毁掉文明世

Fitzpatrick:不,我觉得没到那个地步。你不需要执照就能写代码。虽然我 不想要那么多规矩,但如果能保证那些留下XSS隐患的PHP程序员不是写空 中交通管制系统的人就太好了。我很希望对这些人能有个官方的界定。

界。你认为软件生产是一门非常成熟的工程学科吗?

我有个朋友是建筑工程师,他一直去学校充电,考各种工程学相关的认



证。你站在桥上,想起造桥的人花了毕生的精力学这东西,参加了无数考试, 一直在学习,这种感觉很好。

Seibel:那你能给程序员什么测试.让你相信他们能写出正常工作的软件呢?

Fitzpatrick:我不知道。这有点儿吓人。

Seibel:就算没有执照,你觉得程序员对社会有什么道德上的责任吗?程序 员是一个职业,是职业就有自己的职业操守。



编程人生:15位软件先驱访谈录

Fitzpatrick:你不能谋杀他人,比如你写的飞行控制软件出了问题,但那只 是极少数的情况。我一般会要求大家写的信用卡表单能一致,比如能让我在 其中插入空格或连字符, 电脑很合适处理这种情况。又比如不要告诉我如何 格式化我的数字。但这里没有什么道德标准,有的只是愚蠢的行为。

Seibel: 你今年28岁了。有没有担心过编程是年轻人的游戏, 当自己老了就 会略逊一筹?

Fitzpatrick:没有。最坏的情况就是我停下来,自己找点乐子。我不觉得自 己现在是在和谁竞争,我也不太关心别人是不是比我更好,因为我觉得已经 有无数人比我好了。我发现我们总是处于中间位置,而我也很乐意保持在这



个位置上。

Seibel:这么说来你是因为觉得有趣才编程的,即使你不再工作了?

Fitzpatrick:是的。我还是会继续做些小玩意儿。我的手机上有个无聊的棋 类游戏,我对它有点厌烦了。我不太会正儿八经地去干什么,所以就写了个 求解程序。其中试用了一些动态编程,处理了不同的棋盘大小,还有很多随 机棋盘,针对不同的棋盘大小还给出了解决棋局所需步数的直方图。我把它 发给了作者,因为游戏里的标准估算真的很糟糕。基本上你想在游戏中玩下 去,必须要超过平均水准。邮件列表里的每个人都发现游戏玩到后面变得容 易了,不知道这个标准他是怎么弄出来的。于是我把每种棋盘大小的直方图 发给了他,我想他在新版本里会有所调整吧。这是件很有意思的事情,我想 我可以退休后整天做这些事。

97 Brad Fitzpatrick

(编辑:谢灵芝)